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FUXIN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816)

修訂公司章程

茲提述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之有關本公司完成H股配售之公告。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舉行的二零一二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鑒於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五日完成356,975,520股H股之配售，本公司的註冊資本由7,622,616,000元人民幣增至7,979,591,520元人民幣。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董事會決議修訂公司章程以反映本公司註冊資本的增加，有關修訂如下，並於同日生效：

第十九條

原文為：「公司成立後，經國務院證券主管機構批准，公司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1,622,616,000股（含超額配售股份122,616,000股），公司國有股東根據國家有關國有股減持的規定在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的同時把162,261,600股國有股份轉由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

在上述境外上市外資股發行完成後，公司股本結構為：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持有5,008,785,336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65.71%，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持有254,923,074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3.34%，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203,938,459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68%，貴州烏江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持有189,262,801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48%，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持有78,859,501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04%，興業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76,476,922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1.00%，福建省大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25,492,307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0.33%；H股股東持有1,622,616,000股，佔普通股總股本21.29%；全國社會保障基金理事會持有162,261,600股，佔普通股總股本的2.13%。」

現修訂為：「公司成立後，經國務院證券主管機構批准，公司境外上市外資股為2,141,853,120股。

在上述境外上市外資股發行完成後，公司股本結構為：中國華電集團公司持有5,008,785,336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62.77%，中國電力工程顧問集團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持有254,923,074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3.19%，昆侖信託有限責任公司持有203,938,459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56%，貴州烏江水電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持有189,262,801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2.37%，中國華電工程（集團）有限公司持有78,859,501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0.99%，興業創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76,476,922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0.96%，福建省大同創業投資有限公司持有25,492,307股，佔公司發行普通股總數的0.32%；H股股東持有2,141,853,120股，佔普通股總股本26.84%。」

第二十二條

原文為：「在上述境外上市外資股份發行完成後，公司的註冊資本為7,622,616,000元人民幣。」

現修訂為：「在上述境外上市外資股份發行完成後，公司的註冊資本為7,979,591,520元人民幣。」

承董事會命
華電福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方正
董事長

中國北京，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方正先生、江炳思先生及李立新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宗孝磊先生、陶雲鵬先生及陳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小謙先生、楊佰成先生及張白先生。